

# 泰州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泰环协[2022]2号

## 关于召开泰州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第二届理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

各位理事（单位）：

泰州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第二届理事会任期将满，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和《泰州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章程》（以下简称“《协会章程》”）的有关规定，协会拟于2022年5月底前进行换届选举。依据《协会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我会决定以通讯形式召开第二届理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泰州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换届工作方案》。请各位理事（单位）认真审议有关材料，并填写回执表（附件2），于2022年2月底前将回执表，以扫描件或文件照片形式发送至协会秘书处。过期无回执按同意票计算。

联系人：戴德祥

联系电话：0523-86195521

手机：13952639783

电子邮箱：425342321@qq.com

附件：

1. 泰州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换届工作方案（审议稿）
2. 泰州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第二届理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回执表

泰州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2022年2月10日



附件 1:

# 泰州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换届工作方案

(审议稿)

泰州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第二届理事会、监事会自 2017 年换届以来，在泰州市民政局和泰州市生态环境局指导下，在各位理事和全体会员单位的大力支持和共同努力下，现已圆满完成本届理事会和监事会的各项工作任务，至 2022 年 8 月即将届满。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和《泰州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章程》（以下简称“章程”）的有关规定，协会拟于 2022 年 5 月底前召开第三届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换届选举产生新一届理事会和监事会。为确保平稳有序地做好换届工作，特制定换届工作方案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生态文明建设思想为指导，坚持以“服务于政府、服务于社会、服务于会员、服务于行业”为宗旨，在泰州市民政局、泰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指导和监督下，坚持依法依规、充分酝酿、民主协商的原

则，充分准备，稳步推进，确保换届工作顺利开展，圆满成功。

## 二、成立换届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顾国祥（会长）

副组长：汤文奎（副会长兼秘书长）、花成巍（监事长江苏康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成 员：刘玉平（理事 靖江伟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倪建峰（理事 江苏南极机械有限公司）、李春光（理事 泰州市春光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曹鹏（理事 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戴庆平（会员 泰州晟禾水处理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徐仁甲（理事 江苏康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协会秘书处（泰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大楼 1217 室）。

## 三、换届会议形式、时间、地点

（一）会议形式：采用会员（代表）大会方式进行换届选举

（二）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底前

（三）会议地点：泰州市生态环境局三楼东会议室

## 四、新一届理事会候选人名单产生办法、名额分配方案

（一）名单产生办法

由各会员单位申请，各市（区）会员服务中心根据新一届理事会候选人任职条件，提出初选意见，报换届工作领导小组讨论。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在充分酝酿协商的基础上，经第二届理事会函询表决通过，产生新一届理事会候选人。

## （二）名额分配方案

理事会组成：会长、副会长、秘书长、理事。

理事会设理事 19 人。其中：会长 1 人，副会长 4 人，秘书长（副会长兼）1 人，理事 14 人。

（三）协会负责人（会长、副会长、秘书长）需具备以下条件：

1. 坚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具备良好的政治素质；
2. 遵守生态环境保护各项法律法规、规章
3. 在本协会业务领域和活动地域内有较大的影响；
4. 年龄不超过 70 周岁；
5. 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6. 能够忠实、勤勉履行职责、维护协会和会员的合法权益；
7. 无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不得担任的其他情形；
8. 副会长候选人原则上由副会长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担任，当主要负责人不能出任时，可由其指定本单位副总以上高管担任；

9. 副会长单位需依法经营，公平竞争，商业信誉好，产业规模大或细分领域影响大，在地方和行业内外有较高知名度，积极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有一定贡献，取得较大经济、环境和社会效益。

#### **（四）理事候选人需具备以下条件：**

1. 加入协会一年以上的会员单位；
2. 遵守协会章程，执行协会的决议和行规行约；
3. 按时缴纳年度会费，积极参加理事会的活动，履行理事职责和义务；
4. 理事候选人原则上由理事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当主要负责人不能出任时，可由其指定本单位副总以上高管担任；
5. 理事单位需依法经营，公平竞争，重视质量，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商业信誉好，产业有一定的规模或细分领域影响大，在行业内或区域范围内有一定的影响，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较好。

### **五、新一届监事会名额分配方案及候选人名单产生办法**

监事会组成：监事长、监事。

监事会设监事 5 人。其中：监事长 1 人，监事 4 人。协会的负责人、理事和协会财务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的条件参照理事候选人条件。

### **六、会员代表大会代表条件、名额分配**

#### **（一）会员代表应具备的条件**

1. 泰州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会员单位；
2. 能够正常参加会员代表大会，认真履行代表义务；
3. 积极参加协会组织的活动，履行会员义务；
4. 新一届理事会理事、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可直接成为会员代表。

## （二）名额分配

会员代表总人数 100 人左右，其中：

1. 新一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 19 人；
2. 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5 人；
3. 其他会员代表不超过 66 人。

## 七、工作任务及进度安排

（一）确定换届方案：以通讯形式召开第二届理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成立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换届工作方案。（2月底前）

（二）确定候选和代表大会会员代表名单：在和会员单位自荐申报和各市区会员服务中心审核推荐的基础上，换届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初审理事会、监事会候选人名单，审定代表大会会员代表名单。（3月20前）

（三）起草相关文件：由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起草第二届理事会工作报告、财务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和《协会章程》《会费管理办法》《分支机构管理办法》《会籍管理办法》修改报告。（3月30日前）

(四) 提交预审资料：向泰州市民政局提交预审资料。

(4月10日前)

(五) 召开会员大会：召开泰州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第三届第一次会员大会，并进行换届选举，产生第三届理事会、监事会，随后召开第三届理事会第一次全体理事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全体监事会议，选举产生理事会会长、副会长、秘书长和监事会监事长等相关负责人。(5月底前)

(六) 班子任前公示：对新一届协会负责人班子进行任前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换届会议后)

(七) 开展财务审计：委托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第二届理事会财务情况进行审计。(换届会议前)

(八) 备案登记：向泰州市民政局备案登记。(6月上旬)



附件 2:

## 泰州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第二届理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回执

审 议 事 项	同 意	不 同 意
泰州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换届工作方案		
意见和建议：		

注：1. 请在同意或不同意表格中打“√”；

2. 请于 2022 年 2 月底前将回执表，以扫描件或文件照片形式发送至协会秘书处。电子邮箱：425342321@qq.com。

理事签名：

理事单位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